

徐闻县卫生健康局

徐卫函〔2025〕417号

关于注销徐闻和安罗伟口腔诊所备案凭证的公告

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印发的《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转发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和《诊所基本标准》（2022年版）等相关规定，依法注销原核发的《诊所备案凭证》，现将拟注销的医疗机构公告如下：

- 一、医疗机构名称：徐闻和安罗伟口腔诊所
- 二、法定代表人：罗伟
- 三、执业地点：徐闻县和安镇丰园街 B36 号
- 四、备案编号：PDY17810944082517D215
- 五、注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3 日
- 六、注销原因：法定代表人自行申请注销

特此公告，自公告之日起，以上诊所不得以被注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诊疗活动，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